

中国银行业税收 操作实务教程

因为专业、原创和权威，所以更好！

中华第一财税网(又名"智董网")，全球最大的中文财税（税务）网站

讲义提纲

- 第 1 讲 银行业税收综述
- 第 2 讲 银行业务增值税操作实务
- 第 3 讲 银行业务企业所得税操作实务
- 第 4 讲 银行业务扣缴个人所得税操作实务
- 第 5 讲 银行业务其他税种操作实务
 - 第一节 城市维护建设税
 - 第二节 教育费附加
 - 第三节 印花税
 - 第四节 契税
 - 第五节 房产税
 - 第六节 城镇土地使用税
 - 第七节 土地增值税
 - 第八节 耕地占用税
 - 第九节 车船税
 - 第十节 车辆购置税

试读内容

第 1 章 银行业税收综述

- 第一节 商业银行行业知识

一、我国的银行业体系

银行业是我国金融体系的主体和社会资金活动的枢纽，在国民经济发展中发挥着重要作用。随着中国金融体制改革的深化，我国银行业已经形成以中央银行为核心，商业银行为主体，由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对银行业进行监督和管理的体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的规定，银行业金融机构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设立的商业银行、城市信用合作社、农村信用合作社等吸收公众存款的金融机构以及政策性银行。其中商业银行包括国有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城市商业银行、农村商业银行、邮政储蓄银行和外资银行。

银行业体系具体划分见表 1-1。

表 1-1 银行业体系

类别	范围	特征	
中央银行	人民银行	国家领导、管理金融业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能是制定和执行货币政策，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维护金融稳定	
政策性银行	进出口银行 农业发展银行	由政府创立或担保、以贯彻国家产业政策和区域发展政策为目的、以国家信用为基础、不以盈利为主要目的的金融机构	
商业 银行	国有大型 商业银行	工商银行 农业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 中国银行 交通银行 国家开发银行	由国家控制和管理，是我国商业银行体系的主体；其人员、机构网点数量、资产规模和市场占有份额占我国银行业50%以上；工行、建行、中行、交行均已上市，实现了股份制改造
	股份制商业 银行	招商银行 民生银行 等13家银行	以股份有限公司形式组建的商业银行，股份来源多元化
	地方性商业 银行	124家城市商业银行 17家农村商业银行	一般在信用社或信用社县（乡）联社的基础上组建起来。总体规模较小，发展程度多取决于当地经济发展。它们的主要功能是为本地区经济的发展融通资金，重点为中小企业的发展提供金融服务
商业 银行	邮政储蓄 银行	1家邮政储蓄银行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于2007年3月6日依法成立，承继原国家邮政局、中国邮政集团公司经营的邮政金融业务。经营范围由原有的以存款业务为主拓展到包括贷款在内的全面业务

	外资 银行	24家外商独资银行 2家中外合资银行 117家外国银行分行 外国银行代表处	2006年中国正式全面开放银行业,允许外资银行对所有客户提供人民币服务,取消对外资银行在华经营的非审慎性限制。 “法人银行导向”政策实施以来,外资银行在我国发展的市场格局已经实现了由“分行主导”向“法人主导”的平稳过渡
	城乡信用社	113家农村合作银行 731家城市信用合作社 8348家农村信用合作社	由辖区内的自然人、企业法人、信用社职工等自愿出资发起设立的以互助为宗旨的一种合作性金融组织,主要为当地城乡经济发展提供金融服务。城乡信用社以传统存贷款业务为主,贷款具有额小、面宽、分散、流动的特点,机构网点多
	村镇银行	19家村镇银行	由境内外金融机构、境内非金融机构企业法人、境内自然人出资,在农村地区设立的主要为当地农民、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提供金融服务的银行业金融机构。村镇银行不得发放异地贷款,最大股东或唯一股东必须是银行业金融机构

二、银行业的特点

银行是经营货币和信用业务的特殊机构,与其他企业相比具有很多较突出的特点,商业银行的突出特征如下:

(一)以金融资产和负债为经营对象,经营的是特殊商品——货币类项目,经营内容包括货币收付、借贷以及各种与货币运动有关或与之联系的金融服务。

(二)分支机构众多,分布区域广,同时从事的交易种类繁多、次数频繁、金额巨大,这都要求建立严密统一的操作规程和会计系统,并广泛使用计算机信息系统及电子资金转账系统。

(三)高负债经营,债权人众多,与社会公众利益密切相关,受到银行监管法规的严格约束和政府有关部门的严格监管。

(四)存在大量不涉及资金流动的资产负债表表外业务,要求采取控制程序进行记录监控。

三、银行业的组织形式和组织结构

以下分别介绍商业银行和农村信用社的组织模式。

(一) 商业银行组织模式

1. 外部组织形式

商业银行外部组织形式一般包括总分行制、单一银行制、控股公司制和连锁银行制。我国商业银行多采用总分行制。

总分行制又称分支银行制,是指法律上允许在银行总行之下在国内外各地普遍设立分支机构并形成以总行为中心的庞大银行网络的银行制度。目前,我国商业银行组织层次一般分为五个层级:总行—省分行(一级分行)和市分行(二级分行)—县支行—办事处—储蓄网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的规定,商业银行分支机构不具有法人

资格，在总行授权范围内依法开展业务；商业银行应对其分支机构实行全行统一核算，统一调度资金，分级管理的财务制度。

2. 内部组织结构

银行内部组织结构，是指就单个银行而言，银行内部各部门及各部门之间相互联系、相互作用的组织管理系统。随着我国银行业的发展，银行的组织结构也呈现出多样性。以股份制商业银行为例，内部组织结构可以分为决策机构、执行机构和监督机构三个层次。决策机构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以及董事会下设的各委员会；执行机构包括行长（或总经理）以及行长领导下的各委员会、各业务部门和职能部门；监督机构指股东（大）会下设的监事会（见图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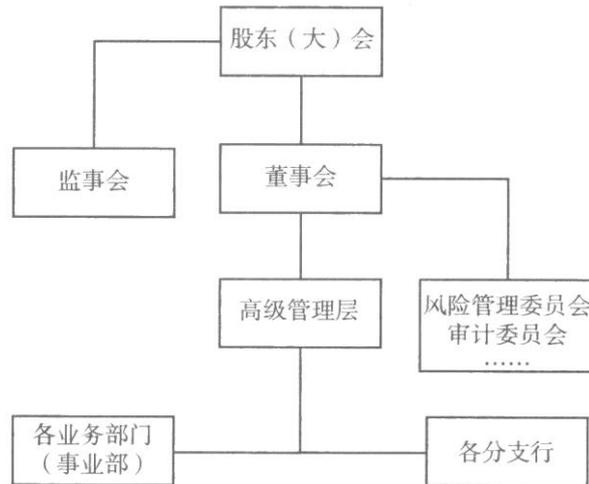


图 1-1 典型股份制银行的组织结构图

（二）农村信用社组织模式

1. 外部组织形式

2003 年 6 月，国务院出台了《深化农村信用社改革试点方案》，明确指出按照“明晰产权关系、强化约束机制、增强服务功能、国家适度支持、地方政府负责”的总体要求，加快信用社管理体制和产权制度改革，把信用社逐步办成由农民、农村工商户和各类经济组织入股，为农民、农业和农村经济服务的社区性地方金融机构。改革方向：一是以法人为单位，改革信用社产权制度，明晰产权关系，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二是改革信用社管理体制，将信用社的管理交由地方政府负责，成立信用社省（市）级联社。各地农村信用社在改革过程中，出现了多种具体外部组织形式，以下介绍其中一种组织形式。

各县（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由辖区内的自然人、企业法人、信用社职工等（即社员）出资入股设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各联社下设的信用社、分社等分支机构不具有法人资格。省联社由省内外各联社以发起方式设立，并由其自愿出资入股组成，实行民主管理，主要履行行业自律管理和服务职能，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省级地方性金融机构，为股份合作制金融企业。省联社作为省政府管理全省农村信用社的专门机构，承担对全省农村信用社、农村合作银行的管理、指导、协调和服务职能；是全省农信社改革、发展与风险的责任人。主要经费来源于辖内联社按总收入的一定比例缴纳的行政管理费。

2. 内部组织结构

各地农村信用社在改革过程中，出现了多种具体内部组织结构，以下介绍其

中一种组织结构。

各联社建立健全社员大会、理事会、监事会等法人治理机构，明确各自职责，社员大会是联社的权力结构，社员代表由全体社员选举产生；理事会是由社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是社员代表大会的执行机构和本联社的经营决策机构，对社员代表大会负责，理事会设理事长1名，为法定代表人。监事会是本联社的监督机构，对社员代表大会负责。经营班子即主任、副主任，由理事会按程序聘任，在理事会授权范围内开展经营活动，并实行任期目标责任管理。从股权结构、治理结构上有效防止了被少数人、大股东控制的可能。

四、银行业的业务范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的规定，商业银行的主要经营业务有：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可以经营结汇、售汇业务。

银行特殊经营对象形成了其特定的业务内容。如果按其资金的来源和运用划分，主要可以分为负债业务、资产业务和中间业务三大类。另外，伴随着经济、金融全球一体化的发展，国际业务也成为银行经营中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

（一）负债业务

指银行通过吸收和借入等形式来筹集经营资金的活动。它是银行最基本、最主要的业务，构成银行经营的基础。负债业务主要包括存款业务和非存款业务。

1. 存款业务

指银行以信用方式吸收社会闲置资金的筹资活动，是银行最主要的信贷资金来源。存款业务主要包括为企业交易目的开设的企事业单位存款和为个人积蓄货币取得利息收入开设的居民储蓄存款（见表1-2）。

表 1-2 我国银行主要存款业务分类

类型	概况
单位存款	单位存款是指企业、事业、机关、部队和社会团体等单位在金融机构办理的存款业务，包括定期存款、活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及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其他存款
储蓄存款	储蓄存款是指居民个人与家庭为积蓄货币和取得利息收益而存入银行的款项。2000年4月起我国开始实行存款实名制。

2. 非存款业务

银行的非存款业务，是指银行吸收各种非存款资金的业务。一般来说，按照期限长短可分为短期借入资金业务和长期借入资金业务。

（1）短期借入资金业务

银行的短期借入资金是指期限在一年以内的各种银行借款，其目的主要是保持正常的资金周转、满足资金流动性的需要。我国银行主要短期借入资金业务分类见表1-3。

表 1-3 我国银行主要短期借入资金业务分类

类型	概况
同业拆借	同业拆借是指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之间的临时性借款，主要用于支持银行资金周转、弥补银行暂时的头寸短缺。同业拆借包括同业拆入和同业拆出。同业拆借期限较短（一般不超过1年），交易数额一般较大，7天以内的拆借量占我国同业拆借总量的60%以上。我国同业拆借必须在全国统一同业拆借网络中进行，包括：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的电子交易系统；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的拆借备案系统；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交易系统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是指金融企业向中央银行借入的临时性借款等，主要有三种途径：再贴现、再贷款和再抵押。我国贴现借款的利率由中央银行规定
向国际金融市场借款	银行可以通过从国际金融市场借款来弥补资金的不足，主要以固定利率的定期存单、欧洲美元存单、本票等形式融通资金。目前世界上最具规模的是欧洲货币市场

（2）长期借入资金业务

银行的长期借入资金，主要是指银行通过发行长期次级债券、混合资本债券、金融债券等各类债券来借入资金。近年来，我国逐步放宽了对银行发行各类债券的限制，市场渐趋活跃。

（二）资产业务

指银行运用其吸收的资金从事各种信用活动以获取利润的行为，主要包括贷款业务、投资业务等内容。

1. 现金资产管理

银行的现金资产是银行所有资产中最富有流动性，可随时用来支付客户现金需要的资产。在一般情况下，银行现金资产大约占总资产的12%左右。现金资产主要由库存现金、在中央银行存款、存放同业存款等项目构成（见表1-4）。

表 1-4 我国银行主要现金资产管理业务分类

类型	概况
库存现金	库存现金是指银行保存在金库中的现钞和硬币，由业务库现金和储蓄业务备用金组成。库存现金主要用于应付客户提现和其他日常零星开支
在中央银行存款	在中央银行存款是银行存放在中央银行的资金，包括法定存款准备金和超额存款准备金。法定存款准备金具有强制性，是中央银行调节信用规模的政策工具；超额准备金是指在存款准备金账户中超过法定存款准备金的存款，可用于银行日常支付和债权债务清算
存放同业存款	存放同业存款是银行存放在代理行和相关银行的存款，为了便于银行在同业之间开展各项结算收付、贷款参加等代理业务

2. 贷款业务

贷款业务是银行以债权人地位，将货币资金给借款人，借款人需要按约定的

利率和期限还本付息的一种信用方式。贷款是商业银行最主要的资产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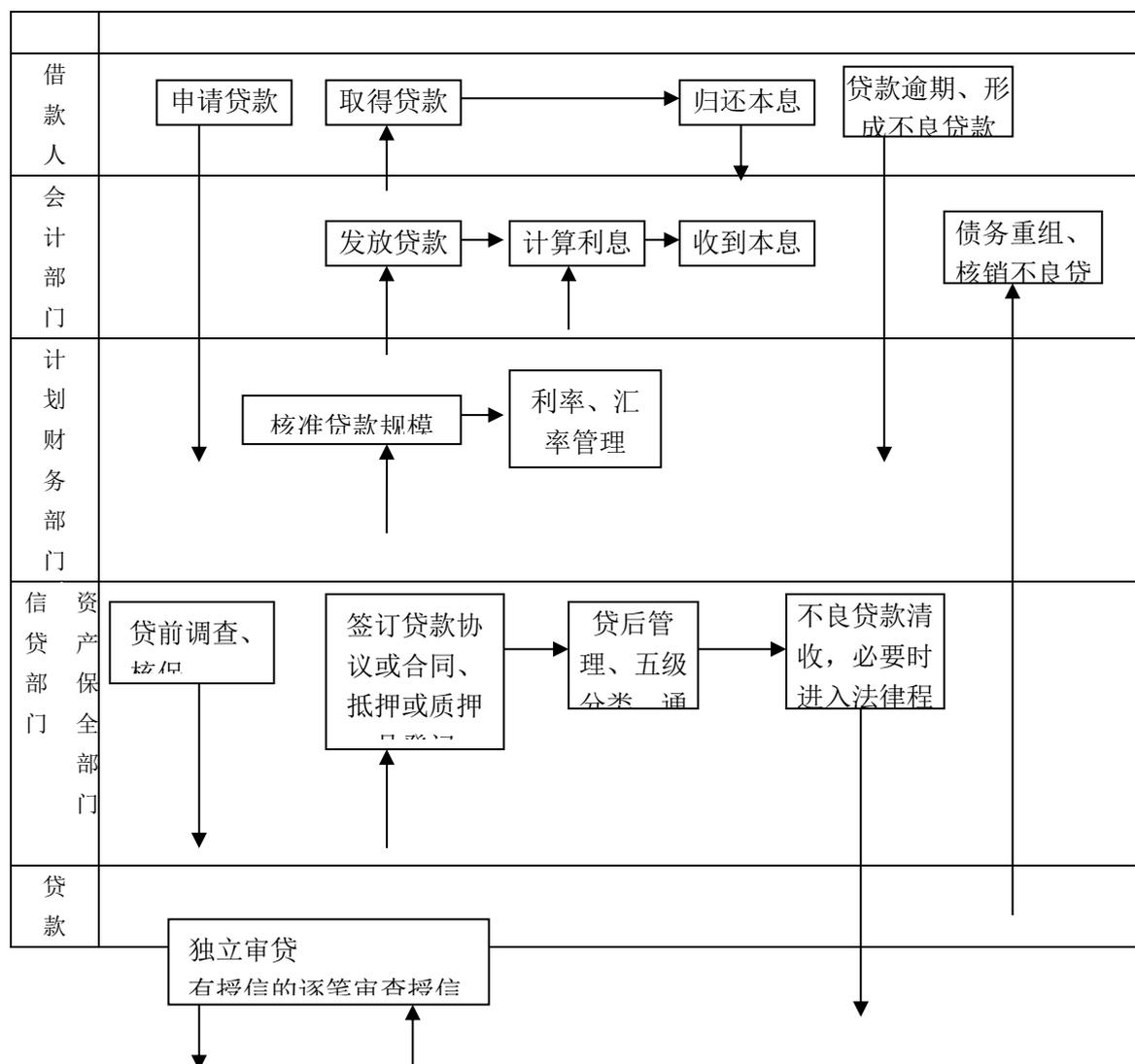
贷款业务包括针对各类企业的企业贷款和针对消费者个人或家庭的消费信贷。按照贷款的保障条件分类，我国银行主要贷款业务见表 1-5。

表 1-5 我国银行主要贷款业务分类

类型	概况
信用贷款	信用贷款是指银行仅凭借款人的信誉而无需借款人提供担保发放的贷款。银行对信用贷款持有十分谨慎的态度
担保贷款	担保贷款是指以某些特定的财产或信用作为还款保证的贷款。按照担保方式的不同，又可以分为保证贷款、抵押贷款和质押贷款
票据贴现	票据贴现是指银行应持票人的要求，以现款买进持票人持有但尚未到期的商业票据的方式而发放的贷款。票据贴现实行的是预扣利息

我国银行信贷管理实行集中授权管理、统一授信管理、审贷分离、分级审批、贷款管理责任制相结合。总行根据中国人民银行的年度货币、信贷安排以及资产负债比例管理的有关要求，结合全行信贷业务的需要，由信贷部门提出全行的信贷计划，纳入计划财务部门的综合经营计划，逐级下达。各分行根据总行下达的计划指标，制定本分行的年度信贷计划。

银行贷款业务流程如图 1-2 所示。



审 查 部 门	
审 批 机 构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批准贷款或授信</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批准核销不良贷款</div> </div>

图 1-2 贷款业务流程示意图

贷款业务具有一定的风险性，一旦贷款人无法正常归还贷款本息，可能使银行蒙受巨大损失、产生重大风险，因此银行贷款业务经营的核心问题就是风险防范。根据中国人民银行《贷款风险分类指导原则》（银发[2001]416号）的规定，我国银行将贷款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后三类合称为不良贷款。“风险拨备”是银行为抵御资产风险而提取的用于补偿资产未来可能发生损失的准备金，我国银行的贷款资产减值准备就是为抵御风险而建立的拨备制度。

3. 投资业务

银行主要的投资业务为证券投资业务。证券投资业务是通过金融工具进行的投资活动，是银行除贷款外最重要的资金运用渠道。目前，我国上市的股份制商业银行证券投资余额占其总资产的比例为 8%~13%，国有商业银行为 5%~8%。我国银行主要证券投资业务分类见表 1-6。

表 1-6 我国银行主要证券投资业务分类

类型	概况	比例（2005年）
中央银行 票据	中央银行票据是指中国人民银行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员发行、期限一般在一年以内的短期债券	48.38%
金融债券	我国主要是政策性银行向金融机构发行政策性金融债券	30.00%
国家债券	国债是中央政府为筹集财政资金而发行的一种政府债券。短期国债称为国库券，长期国债称为公债	17.15%

（三）中间业务

根据《商业银行中间业务暂行规定》（中国人民银行令 第 5 号）的规定，银行中间业务是指不构成银行表内资产、表内负债，形成银行非利息收入的业务。中间业务特征是银行不运用或较少运用自己的资产，以中间人的身份替客户办理收付或其他委托事项，为客户提供各类金融服务并收取手续费。国外一些发达国家银行中间业务已占其总收入的 50%以上，而我国中间业务所占比重并不多，但随着我国银行业的发展，中间业务必将得到进一步发展。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落实〈商业银行中间业务暂行规定〉有关问题的通知》（银发[2002]89号）的规定，我国银行中间业务包括以下几类：

1. 支付结算类中间业务

支付结算类中间业务是指由银行为客户办理因债权债务关系引起的与货币支付、资金划拨有关的收费业务。它的主要收入来源是手续费收入。目前我国支付结算类中间业务的结算工具主要包括银行汇票、商业汇票、银行本票、支票；结算方式主要包括汇兑、托收承付、委托收款、信用证。

2. 代理类中间业务

代理类中间业务是指银行接受客户委托、代为办理客户指定的经济事务、提供金融服务并收取一定费用的业务（见表 1-7）。

表 1-7 我国银行主要代理类中间业务分类

名称	概况
代收代付	代收代付业务是银行利用自身的结算与营业网点便利，接受客户的委托代理办理指定款项的收付事宜，例如代理公共事业收费等
代理证券业务	代理证券业务是指银行接受委托办理的代理发行、兑付、买卖各类国债、公司债券、金融债券、股票的业务，还包括接受委托代办债券还本付息、代发股票红利、代理证券资金清算等业务
代理保险业务	代理保险业务是指银行接受保险公司委托代其办理保险业务的业务。银行代理保险业务，可以受托代个人或法人投保各险种的保险事宜，也可以作为保险公司的代表代保险公司承接有关的保险业务。代理保险业务一般包括代售保单业务和代付保险金业务
代理政策性银行业务	代理政策性银行业务是银行接受政策性银行的委托，代为办理政策性银行因受服务功能和网点设置等方面的限制而无法办理的业务
代理商业银行业务	代理商业银行业务指银行之间的委托代理，主要是代理资金清算
代理委托贷款业务	代理委托贷款业务是指委托人提供资金，由银行根据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额度、期限、利率等代为发放、监督、收回贷款

3. 银行卡业务

银行卡业务是指银行通过向社会发行具有消费信用、转账结算、存取现金等全部或部分功能的信用支付工具为持卡人办理存取款、转账支付等的业务活动。银行卡按清偿方式可分为借记卡、准贷记卡和贷记卡。国际上主要的银行卡组织是 VISA 国际组织和 MasterCard，我国的银行卡组织是银联。

4. 担保类中间业务

担保类中间业务是指银行为客户债务清偿能力提供担保，承担客户违约风险的业务。担保业务不占用银行资金，但形成银行或有负债，当申请人不能及时完成其应尽的义务时，银行就必须代为履行付款职责，所以担保业务是一项风险较大的中间业务（见表 1-8）。

表 1-8 我国银行主要担保类中间业务分类

名称	概况
----	----

银行承兑汇票	由收款人或承兑申请人签发，经银行审查同意承兑的商业汇票。银行一旦在汇票上注明承兑字样，汇票到期时就负有无条件支付的责任
备用信用证	开证行应借款人要求，以放款人作为信用证的受益人而开具的一种特殊信用证，以保证在借款人不能及时履行义务的情况下，由开证行向受益人及时支付本利
银行保函	银行凭借自身的资金实力和业务条件，接受客户申请，向受益人开出的保证。如果委托人违约，担保银行保证履行委托人的责任

5. 承诺类中间业务

承诺类中间业务是指银行在未来某一日期按照事前约定的条件向客户提供约定信用的业务，包括贷款承诺、回购协议等业务。承诺类中间业务属于有风险的中间业务。目前国内银行承诺类中间业务在中间业务中所占比重较低（见表 1-9）。

表 1-9 我国银行主要承诺类中间业务分类

名称	概况
贷款承诺	银行向客户作出的在未来一定时期内按商定条件为该客户提供约定数额贷款的承诺。商业银行收取一定的费用作为提供这种保证的补偿。贷款承诺在被正式提取前是中间业务，一旦履行了就转化为真正的贷款业务
回购协议	银行在出售证券等金融资产时约定在一定期限后按约定价格购回的业务。我国《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交易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第2号）中规定，政府债券、中央银行债券及金融债券，是中国金融机构进行回购业务的交易对象

6. 交易类中间业务

交易类中间业务是指银行为满足客户保值或自身风险管理等方面的需要，利用各种金融工具进行的资金交易活动，主要包括金融衍生交易业务。根据交易的产品形态，金融衍生交易业务分为以下类别，见表 1-10。

表 1-10 我国银行主要金融衍生交易业务分类

名称	概况
远期合约	远期合约是指交易双方约定在未来某一特定时间、以某一特定价格、买卖某一特定数量和质量资产的交易形式
期货合约	期货合约是指在特定的交易所通过竞价方式成交，承诺在未来的某一日期以实现约定的价格买进或卖出的某种商品的协议
掉期合约	又称互换合约，是指交易双方商定在一段时间内，就各自所持金融商品相关内容进行交换的交易合同。一般包括利率掉期和货币掉期
期权合约	期权是指期权的买方支付给卖方一笔权利金，获得一种权利，可于期权的存续期内或到期日当天，以执行价格与期权卖方进行约定数量的特定标的物的交易。根据期权标的物的不同，可分为外汇期权、期货期权、股指期权等

7. 其他中间业务

见表 1-11:

表 1-11 我国银行主要其他中间业务分类

名称	概况
基金托管业务	基金托管业务是指有托管资格的银行接受基金管理公司委托, 安全保管所托管基金的全部资产并办理清算划拨、会计核算、基金估值等托管业务。基金托管业务通常按照基金净值的一定比例提取基金托管费
咨询顾问类业务	咨询顾问类业务是指商业银行依靠自身在信息、人才、信誉等方面的优势, 收集和整理有关信息, 并通过对这些信息以及银行和客户资金运动的记录和分析, 并形成系统的资料和方案, 提供给客户, 以满足其业务经营管理或发展的需要的服务活动
保险箱业务	保险箱业务是指银行设置保险箱, 接受单位或个人的委托, 代为保管各种贵重物品和单证的业务

(四) 国际业务

包含银行对本国居民开展的外汇业务和对外国居民开展的本币业务, 主要包括贸易融资业务、外汇买卖业务、国际结算业务和离岸金融业务等。

1. 贸易融资业务

指在国际贸易活动中, 银行对资金周转有困难的进出口商提供资金融通的业务。贸易融资属于传统的银行国际业务 (见表 1-12)。

表 1-12 我国银行主要贸易融资业务分类

名称	概况
进出口押汇	进出口商在进出口合同的执行过程和货款的回收过程中, 从银行获得信用担保和资金融通的信贷方式, 分为进口押汇和出口押汇
打包放款	出口地银行向出口商提供的一种短期资金融通方式。打包放款业务一般是专款专用。我国银行在做打包放款业务时, 对出口商都有一定的要求和限制, 要求是银行往来的有良好资信的主要客户
出口信贷	为了鼓励本国商品出口, 由政府支持鼓励本国的银行为出口商提供优惠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我国目前为该类优惠贷款提供出口信用保险。根据接受贷款的对象不同, 可分为卖方信贷和买方信贷
福费廷	福费廷也称包买票据或票据买断, 指银行作为包买商从出口商那里无追索权地购买由银行承兑/承付或保付的汇票或债权, 而向出口商提供融资的业务
银团贷款	又称辛迪加贷款, 是由一家或几家银行牵头, 多家银行作为参与方, 共同向某一借款人提供的金额较大的中长期贷款

2. 外汇买卖业务

指将一种货币按照既定的汇率兑换成另一种货币的业务。作为银行最基本的国际业务, 外汇买卖业务主要包括两方面的内容: 一是接受客户委托, 代理客户进行外汇买卖; 二是银行自身为了降低外汇风险、调整外汇头寸或自行经营而进

行的外汇买卖。根据外汇买卖的方式，外汇买卖业务分为三类，见表 1-13。

表 1-13 银行主要外汇买卖业务分类

名称	概况
即期外汇买卖	即期外汇买卖业务是指按照即期外汇牌价，在两个交易日内完成资金交割的货币兑换行为。即期外汇买卖是我国银行规模最大的外汇买卖，即期汇价由外汇市场供求关系决定
远期外汇买卖	远期外汇买卖是指交易双方同意在将来某一个确定的日期，按照事先规定的远期汇价买卖一定数量的某种货币的交易行为。远期外汇买卖是国际上最常用的避免外汇风险、固定外汇成本的方法
外汇衍生工具买卖	外汇衍生工具买卖包括外汇期货交易和外汇期权交易。外汇期货交易与远期外汇买卖相似，但它具有场内交易、标准化合约、实际交割率少的特点。外汇期权交易则是一种权利的买卖

3. 国际结算业务

国际结算业务是通过两国银行办理的跨国结算主体之间的货币收付活动。国际结算的基本方式有汇款、托收和信用证三种（见表 1-14）。

表 1-14 我国银行主要国际结算业务分类

名称	概况
汇款	汇款是债务人依据交易合同主动委托银行，用一定的汇兑工具将贸易贷款或各种贸易的从属费用汇寄给债权人的商业信用支付方式，一般用于支付佣金、贸易尾款结算等
托收	托收是指债权人按照交易合同委托银行，凭一定的金融单据和商业单据，向债权人收取交易款项的商业信用支付方式
信用证	信用证是指由银行应开证申请人的要求和指示向第三方开立的，载有一定金额，在一定期限内凭符合规定的单据付款的书面保证。我国银行开展的信用证业务主要包括出口信用证和进口信用证业务

4. 离岸金融业务

指在本国境内发生的外国机构（或个人）之间以外币进行的交易，特指非居民间的融资活动，即外国贷款者、投资者与外国筹资者间的业务。离岸金融业务交易对象以非居民为主体，不对本国居民开放。

……（试读结束啦。欢迎购买！“投资到大脑的钱可以给您今后带来更多的钱，早投资早获益，机遇只钟情于有准备的头脑”。）